

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部门现行的职能职责：负责保障水资源的合理开发和利用。负责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负责提出水利固定资产投资建议，审批、核准相关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提出水利建设资金安排建议并组织实施。负责水资源保护工作。负责节约用水工作。负责水文、水质工作。负责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保护与综合利用，以及江河、水库的治理和开发；指导江河水库水生态保护与修复、生态流量水量管理以及水系连通工作，承担全区河长制工作的组织和协调及潼南区河长办公室日常工作。审查河道管理范围内工程建设方案，拟订河道清障计划和实施方案并监督实施，负责河道采砂的管理、监督和检查。负责水利工程建设与运行的监督管理，制定有关制度并组织实施；负责组织、协调水利建设项目建设前期工作；负责水利行业重大重点项目具体推进工作；承担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负责水土保持工作，拟订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负责水土保持监测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水土流失动态监测评估和预防治理工作；负责重点水土保持建设项目的实施。负责农村水利工作。

负责水利工程移民管理工作。负责涉水违法事件的查处，协调、仲裁水事纠纷，负责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工作；依法负责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承担水库、水电站大坝、农村水电站的安全监管，指导水利建设市场的监督管理，承担水利工程建设的监督。负责水利科技、教育、培训和对外交流工作。负责水利工程建设质量的监督；监督实施水利行业的地方技术质量标准和规程规范，组织水利培训和技术推广。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负责编制全区洪水干旱灾害防治规划并实施，负责水情旱情监测预警工作。对重要江河水库和重要水利工程实施防汛抗旱调度和应急水量调度，承担防御洪水应急抢险的技术支撑工作。

（二）单位构成。

8个内设机构：办公室、财务科、规划建设科、运行管理科（水旱灾害防御科）、水资源科（节水科）、水利科、监督科、法制审计审批科。8个下属事业单位：区水资源保护利用中心、区水利工程管理站、区水土保持管理站、区水旱灾害防御中心、区移民工作管理站、区水利工程建设质量管理站、区水利行政执法支队、区供水工作管理站。

二、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2年年初预算数20,871.9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1551.9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9,320.02万元。收入较去年增加12462.94万元，主要是项目经费增加12547

万元。结转 2021 年资金 1181.83 万元，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 支出预算：2022 年年初预算数 20,871.95 万元，结转 2021 年资金 1181.8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1551.93 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 9,320.02 万元。其中：农林水支出 10377.82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93.3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39.0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05.3 万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0 万元，其他支出 4416.43 万元。支出较去年总增加 12462.94 万元，主要是项目支出增加了 12547 万元。

三、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551.93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551.93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5772.9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578.73 万元，比 2021 年减少 112.28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均公用经费调减等，主要用于保障在职人员工资福利及社会保险缴费，离休人员离休费，退休人员补助等，保障部门正常运转的各项商品服务支出；项目支出 13876.8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8130.57 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增加及上年结转，主要用于河长制办公经费，水资源保护与管理，水土保持，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维修养护，应急管理，移民后扶等重点工作。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9,320.0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9,320.02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了 6661.79 万元，原因是关于后扶项目经费拨款增加和灾后水利薄弱环节基金增加。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2年“三公”经费预算 39 万元，与 2021 年持平。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2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1、部门运行经费（即公用经费）。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运行经费 511.36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及印刷费、邮电费、水电费、国内差旅等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政府采购情况。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500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40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 500 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400 万元。

3、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2 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财政拨款 10370.1 万元。

4、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至 2021 年 12 月，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3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2 辆、执勤执法用车 1 辆。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以下为常见专业名词解释，部门应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解释和增减。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部门预算公开联系人：唐志勇

联系方式：023-44553730

表一

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科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本年收入	19,690.12	一、本年支出	20,871.95	11,551.93	9,320.02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370.10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9,320.02	(二) 外交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 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1181.83	(四) 公共安全支出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81.83	(五) 教育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93.38	389.79	4903.59
		(九)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 卫生健康支出	139.02	139.02	
		(十一) 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 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 农林水支出	10,377.82	10377.82	
		(十四) 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105.30	105.3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0.00	540.00		
		(二十四) 其他支出			4,416.43	
		(二十五) 转移性支出				
		(二十六)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八)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20,871.95	支出总计	20,871.95	11,551.93	9,320.02	

表二

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科目编码	单位/科目名称	2021年预算数	2022年预算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8437.23	20871.95	2578.72	18,293.2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93.82	5293.38	389.79	4,903.5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35.59	389.79	389.7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37.79	140.4	140.4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4.29	70.2	70.2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3.51	179.2	179.2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扶基金支出	2658.23	4903.59		4903.59
2082201	移民补助	2658.23	4903.59		4903.59
2082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0		
20823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6.90	139.02	139.02	
21011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36.90	139.02	139.0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80	15	15.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8.54	90.3	90.3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3.56	33.72	33.72	
213	农林水支出	5103.17	10377.82	1944.61	8,433.21
21303	水利	5103.17	10377.82	1944.61	8,433.21
2130301	行政运行	274.00	289.52	289.52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741.17	1655.09	1655.09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2648.00	5058.99		5,058.99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775.21		775.21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161.06		161.06
2130310	水土保持	30.00	80		80.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00.00	100		100.00
2130313	水文测报		510		510.00

2130314	防汛		1267.95		1,267.95
2130316	农村水利	260.00	0		
21303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50.0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3.34	105.3	105.3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3.34	105.3	105.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3.34	105.3	105.3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0.00		54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540		540
224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540		540
229	其他支出		4416.43		4416.43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416.43		4416.43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4416.43		4416.43

备注：本表反映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表 3

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科目编码	单位/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
---------	---------	------

		总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578.72	2,067.36	511.3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845.19	1845.19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56.43	456.43	
30102	津贴补贴	61.20	61.20	
30103	奖金	66.98	66.98	
30107	绩效工资	833.00	833.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0.40	140.4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0.20	70.2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4.59	74.5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9.56	19.56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5.30	105.30	
30114	医疗费	17.55	17.5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14.79	3.43	511.36
30201	办公费	58.3		58.30
30202	印刷费	31.4		31.40
30205	水费	1.8		1.80
30206	电费	27.5		27.50
30207	邮电费	22.23	3.43	18.80
30209	物业管理费	35.7		35.70
30211	差旅费	197.2		197.20
30213	维修(护)费	11.7		11.70
30216	培训费	3.523195		3.52
30217	公务接待费	27		27.00
30226	劳务费	11.3		11.30
30228	工会经费	32.231909		32.23
30229	福利费	15.97491		15.9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		12.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3.728		13.73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 2		13. 2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8. 74	218. 74	0
30305	生活补助	19. 02	19. 02	
30307	医疗费补助	33. 72	33. 7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6	166	

表 4

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编码	部门名称	2021 年预算数				2022 年预算数			
		总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总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用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用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合计												
529	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	39		12		12	27	39		12		12	27

表 5

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科目编码	单位/科目名称	预算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扶基金支出	9320.02		9320.02

表6

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部门收支总表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支出科目	预算数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0,370.1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9,320.02	二、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93.38
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39.02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10377.82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05.3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0.00
		二十四、其他支出	4,416.43
		二十五、转移性支出	
		二十六、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七、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八、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9,690.12	本年支出合计	20,871.95
上年结转	1,181.83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20,871.95	支出总计	20,871.95

表 7

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部门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单位/科目编码	单位/科目名称	总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产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0,871.95	1,181.83	10,370.10	9,320.0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0.00								
20106	财政事务	0.00		0.00								
2010601	行政运行	0.00		0.00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93.38		389.79	4903.5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9.79		389.7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0.40		140.4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0.20		70.2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9.20		179.2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扶基金支出	4,903.59		0.00	4903.59							
2082201	移民补助	4,903.59		0.00	4903.5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9.02		139.02									
21011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39.02		139.0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00		15.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0.30		90.3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3.72		33.72									
213	农林水支出	10,377.82	641.83	9,735.99									
21303	水利	10,377.82	641.83	9,735.99									
2130301	行政运行	289.52		289.52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655.09		1,655.09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5,058.99		5,058.99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775.21		775.21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161.06		161.06									
2130310	水土保持	80.00		80.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00.00		100.00									
2130313	水文测报	510.00	500	10.00									
2130314	防汛	1,267.95	141.83	1,126.12									
2130316	农村水利	240.00		240.00									
21303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240.00		24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30		105.3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5.30		105.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30		105.3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0.00	54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540.00	540										
224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540.00	540										
229	其他支出	4416.43		4416.43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416.43		4416.43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4416.43		4416.43									

表 8

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科目编码	单位/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0,871.95	2,578.72	18,293.2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106	财政事务			
2010601	行政运行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293.38	389.79	4,903.5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9.79	389.7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0.4	140.4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0.2	70.2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9.2	179.20	
20822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扶基金支出	4903.59		4903.59
2082201	移民补助	4903.59		4903.59
20822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0		
2082302	基础设施建设和经济发展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9.02	139.02	
21011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39.02	139.02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	15.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0.3	90.3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33.72	33.72	
213	农林水支出	10377.82	1944.61	8,433.21
21303	水利	9735.99	1944.61	8,433.21
2130301	行政运行	289.52	289.52	
2130304	水利行业业务管理	1655.09	1655.09	
2130305	水利工程建设	5,058.99		5,058.99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775.21		775.21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161.06		161.06
2130310	水土保持	80.00		80.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00.00		100.00
2130313	水文测报	510.00		510.00
2130314	防汛	1,267.95		1,267.95
2130316	农村水利	240.00		240.00
21303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240.00		24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5.3	105.3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5.3	105.3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5.3	105.3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0		540.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540		540.00
224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540		540.00
229	其他支出	4416.43		4416.43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416.43		4416.43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4416.43		4416.43

表 9

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政府采购预算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总计	上年结转结余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货物类	100		100								
工程类	0										
服务类	400		400.00								

表 10

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项目支出明细表

预算单位：

单位：万元

序号	预算单 位	项目名称	合计	年初特定目标				上级专项			
				小计	人员性 项目	一般性 项目	民生配 套项目	小计	提前下 达专项	结转项 目	市级专 项
		合计	17111.40	730.00	0.00	730.00	0.00	16381.40	5639.00	8673.11	2069.30
1	水利局 (本级)	渝财农[2021]131号重庆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1年第四批水利救灾资金预算的通知	900.00	0.00				900.00		900.00	
2	水利局 (本级)	根据渝财农【2020】125号下达2021年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乡村振兴崇龛镇明月社区、长寿村人居环境建设项目	940.85	0.00				940.85		940.85	
3	水利局 (本级)	根据渝财农【2020】125号下达2021年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桂林街道高庙水厂提升工程	338.20	0.00				338.20		338.20	
4	水利局 (本级)	根据渝财农【2020】125号下达2021年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乡村振兴桂林街道小舟村3组美丽家园建设项目(续建)	318.81	0.00				318.81		318.81	
5	水利局 (本级)	根据渝财农【2020】125号下达2021年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双江镇白云村路面硬化及山坪塘整治工程	61.79	0.00				61.79		61.79	
6	水利局 (本级)	根据渝财农【2020】125号下达2021年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乡村振兴崇龛镇老店村水利设施建设项目	39.76	0.00				39.76		39.76	
7	水利局 (本级)	根据渝财农【2020】125号下达2021年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玉溪镇回龙村路灯安装工程	38.16	0.00				38.16		38.16	
8	水利局 (本级)	根据渝财农【2020】125号下达2021年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移民直补资金	11.93	0.00				11.93		11.93	
9	水利局	根据渝财农【2020】125号下达2021年水库移民后期	9.34	0.00				9.34		9.34	

	(本级)	扶持基金(用于监测评估与绩效评价)								
10	水利局 (本级)	根据潼财农发【2021】39号渝财农【2020】125号下达2021年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资金)。	108.76	0.00			108.76		108.76	
11	水利局 (本级)	根据潼财农发【2021】508号渝财农【2021】57号下达2021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直补(大石桥水库2021年度移民直补扶持人口855人))。	51.30	0.00			51.30		51.30	
12	水利局 (本级)	根据潼财农发【2021】508号渝财农【2021】57号下达2021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种养殖业项目扶持)。	3.36	0.00			3.36		3.36	
13	水利局 (本级)	根据潼财农发【2021】508号渝财农【2021】57号下达2021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龙兴镇高桥村4组移民后期扶持项目)。	315.98	0.00			315.98		315.98	
14	水利局 (本级)	根据潼财农发【2021】508号渝财农【2021】57号下达2021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乡村振兴崇龛镇明月社区长寿村人居环境建设项目)。	70.00	0.00			70.00		70.00	
15	水利局 (本级)	根据潼财农发【2021】508号渝财农【2021】57号下达2021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桂林街道高庙水厂提升工程)。	84.36	0.00			84.36		84.36	
16	水利局 (本级)	根据潼财农发【2021】197号渝财农(2020)124号下达2021年水利发展资金(中型灌区节水改造)。	1733.99	0.00			1733.99		0.00	1733.99
17	水利局 (本级)	根据潼财农发【2021】197号渝财农(2020)124号下达2021年水利发展资金(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	448.38	0.00			448.38		448.38	0.00
18	水利局 (本级)	根据潼财农发【2021】197号渝财农(2020)124号下达2021年水利发展资金(公益性水利工程维修养护)。	206.83	0.00			206.83		206.83	0.00
19	水利局 (本级)	根据潼财预发【2021】606号下达2021年第三批政府非税收入工作经费。	125.31	0.00			125.31		0.00	125.31
20	水利局 (本级)	根据潼财农发【2021】68号渝财农[2020]144号重庆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第四批水利救灾资金预算的通知(卧佛镇兴建抗旱水源工程)	96.25	0.00			96.25		0.00	96.25
21	水利局 (本级)	根据潼财农发【2021】343号渝财农【2021】19号下达2021年水利发展资金。	78.00	0.00			78.00		0.00	78.00

22	水利局 (本级)	智慧河长指挥中心视频智能化建设资金	60.00	0.00				60.00		60.00	0.00
23	水利局 (本级)	根据潼财农发【2021】68号渝财农[2020]144号重庆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0年第四批水利救灾资金预算的通知(桂林街道办事处倒树村兴建抗旱水利工程)	47.94	0.00				47.94		47.94	0.00
24	水利局 (本级)	根据潼财农发【2021】399号渝财农【2021】52号下达2021年第一批水利救灾资金(柏梓镇龙口村4组女儿河河堰隐患整治工程)。	45.00	0.00				45.00		45.00	0.00
25	水利局 (本级)	根据潼财预发【2021】271号下达2021年第一批政府非税收入工作经费。	35.75	0.00				35.75		0.00	35.75
26	水利局 (本级)	根据潼财农发【2021】399号渝财农【2021】52号下达2021年第一批水利救灾资金(玉溪镇五通村水源工程水毁工程修复)。	15.80	0.00				15.80		15.80	0.00
27	水利局 (本级)	根据潼财农发【2021】399号渝财农【2021】52号下达2021年第一批水利救灾资金(卧佛镇新桥复兴河左岸边坡隐患排除工程)。	12.00	0.00				12.00		12.00	0.00
28	水利局 (本级)	根据潼财农发【2021】399号渝财农【2021】52号下达2021年第一批水利救灾资金(塘坝镇偷桥村3社作坊院子河道防溺水工程)。	6.00	0.00				6.00		6.00	0.00
30	水利局 (本级)	根据潼财预发【2021】324号调整下达2020年灾后重建资金(潼南区蔬菜基地护岸工程)	3.13	0.00				3.13		3.13	0.00
31	水利局 (本级)	根据潼财债发【2021】638号调整使用新增一般债券资金(小型水库维护养护)。	119.00	0.00				119.00		119.00	
32	水利局 (本级)	城区堤防毛家巷防洪排涝泵站维修养护	10.00	10.00			10.00		0.00		
33	水利局 (本级)	河长制工作经费	60.00	60.00			60.00		0.00		
34	水利局 (本级)	水资源节约、保护和管理等	100.00	100.00			100.00		0.00		
35	水利局 (本级)	创建琼江示范河流工作经费(建设实施方案编制、办公费等)	120.00	120.00			120.00		0.00		

36	水利局 (本级)	遂潼涪江生态绿色走廊水土保持与河道健康综合监测站建设项目建设前期征地工作经费	50.00	50.00		50.00		0.00			
37	水利局 (本级)	中小型水库、已成堤防、提灌站等设施建设及运行、维护，水库大坝安全鉴定等	100.00	100.00		100.00		0.00			
38	水利局 (本级)	水土保持工作经费	30.00	30.00		30.00		0.00			
39	水利局 (本级)	农村饮水安全工程运行管护	240.00	240.00		240.00		0.00			
40	水利局 (本级)	小水电在线运行维护、监测设备维护费等	10.00	10.00		10.00		0.00			
41	水利局 (本级)	潼南区超标洪水测报预案编制	10.00	10.00		10.00		0.00			
42	水利局 (本级)	提前下达水利发展资金	3128.00	0.00				3128.00	3128.00		
43	水利局 (本级)	提前下达后扶移民基金	2511.00	0.00				2511.00	2511.00		
44	水利局 (本级)	根据潼财债发【2021】539号渝财债【2021】66号下达2021年第二批新增政府债券资金(灾后水利薄弱环节重庆市潼南区小舟村堤防水毁修复工程							3234.27		
45	水利局 (本级)	根据潼财债发【2021】539号渝财债【2021】66号下达2021年第二批新增政府债券资金(灾后水利薄弱环节重庆市潼南区玉溪镇曹家村堤防水毁修复工程							1182.16		

表 11

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预算整体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		部门支出预算数	16455.52	
当年整体绩效目标	组织和指导堤防、水库等度汛预案的修订，做好汛情预测预报，提供水利工程抢险的技术支撑，确保不出现重大安全事故；做好后扶移民工作；做好全年全区农村饮水安全、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管工作；河道整治，全面推行河长制，以保护水资源、防治水污染、改善水环境、修复水生态为主要任务，为维护河湖健康、实现河湖功能有序利用提供制度保障。				
绩效指标	指标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部门预决算及时公开	4%	%	=	100
	全年预算支出执行率	4%	%	=	100
	实施山洪灾害防治的县数	4%	座	=	1
	小型水库工程维修养护座数	4%	座	=	72
	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面积	4%	万亩	≥	2.64
	农村饮水维修养护数量	4%	座	=	71

安全监测站	4%	座	=	16
农田灌溉水世纪灌区农灌用水监测及计量实施运行维护样点数	4%	个	=	3
改善灌溉面积	4%	万亩	≥	1.25
新增、恢复灌溉面积	4%	万亩	≥	1.39
新增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4%	万公斤	≥	198
山洪灾害防治保护人口数量	4%	万人	≥	84.3
移民美丽家园项目	4%	个	=	1
直补资金受益移民	4%	人	≥	4509
机电设备及专用设备故障率	4%	%	≤	5
河长制文件制作个数	4%	个	≥	5000
河长制工作培训次数	4%	次	≥	3
完成“市对区”最严格水资源管理“三条红线”考核工作	4%	%	=	100
水资源达到市对区经济实绩考核要求	4%	%	=	100
琼江示范河流建设实施方案	4%	个	=	1
农村饮水控导工程维修养护数量	4%	个	=	30
对农村集中供水工程设备维护	4%	座	=	138
小水电生态流量监测数量	4%	个	=	8
按时完成水文监测站洪水预案编制个数	4%	个	=	9
受益群众满意度	4%	%	≥	90

表 12-1

单位：万元

2022 年区级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2022 年提前下达水利发展资金（渝财农【2021】139 号）								
主管部门	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		实施单位	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					
资金总额（万元）	3128		项目性质（常年或一次）	常年					
项目起始时间	2022.01		项目终止时间	2022.12					
项目概况	水利工程建设								
立项依据	渝财农【2021】139 号								
项目当年绩效目标	治理水土流失 20 公里，开展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 2.64 万亩，山洪灾害非工程措施建设 1 处，非经营性水库维修养护 72 座，水闸维修养护 4 座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性质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实施山洪灾害防治的县数	1	=	个			
			指标 2：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设计维修养护县数	1	=	个			
			指标 3：小型水库工程维修养护座数	72	=	座			
			指标 4：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面积	2.64	=	万亩			
			指标 5：农村饮水维修养护数量	71	=	座			
			指标 6：雨水情监测站	16	=	座			
					指标 7：安全监测站	16	=	座	

		指标 8: 农田灌溉水世纪灌区农灌用水监测及计量实施运行维护样点数	3	=	座
质量指标		指标 1: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	%
		指标 2: 截至2023年6月底, 完成项目初步验收率	100	=	%
时效指标		指标 1: 截至2023年6月底, 投资完成比例	100	=	%
		指标 2: 截至2022年底, 投资完成比例	80	≥	%
成本指标		指标 3:			
		指标 4:			
		指标 1:			
		指标 2:			
		指标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4:			
		指标 5:			
		指标 1: 改善灌溉面积	1.25	=	万亩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2: 新增、恢复灌溉面积	1.39	=	万亩
		指标 3: 新增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198	=	万公斤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山洪灾害防治保护人口数量	84.3	≥	人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	%
		指标 2:			

表 12-2

单位：万元

2022 年区级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2022 年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渝财农【2021】133 号）							
主管部门	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	实施单位	移民工作管理站					
资金总额（万元）	2511	项目性质（常年或一次）	常年					
项目起始时间	2022.01	项目终止时间	2022.12					
项目概况	水利工程建设							
立项依据	渝财农【2021】139 号							
项目当年绩效目标	1. 移民直补发放 270.54 万元，摊薄资金发放 335.28 万元，种养殖业项目扶持 3.36 万元，提高移民收入 2. 美丽家园建设项目 1093 万元，改善人居环境 3. 产业转型升级项目 798.82 万元，改善人居环境 4. 监测评估与绩效评价 10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性质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生产开发及配套设施项目	1	=	个		
			指标 2：移民美丽家园项目	1	=	个		
			指标 3：直补资金受益移民	4509	=	人		
			指标 4：					
			质量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 直补资金按时发放率	100	≥	%
		指标 2:			
		指标 3:			
		指标 4:			
成本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指标 3:			
		指标 4:			
		指标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指标 1: 移民对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满意度	80	≥	%
		指标 2:			

表 12-3

单位: 万元

2022 年区级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城区堤防毛家巷防洪排涝泵站维修养护
------	-------------------

主管部门	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		实施单位	水资源保护利用中心					
资金总额（万元）	10		项目性质（常年或一次）	一次					
项目起始时间	2022.01		项目终止时间	2022.12					
项目概况	城区堤防毛家巷排洪排污泵站是潼南城区堤防主要附属工程，位于毛家巷，修建于2003年，为“湿室式”合流制泵站；泵站内设4台潜水泵，15千瓦2台30千瓦2台，出水口管径为DN400，总设计流量1500m ³ /h，泵房300平米，另有防洪闸门一座，操作房一间；主要功能一是汛期运行确保涪江洪水不进入堤内淹没老城区，二是解决毛家巷内涝，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								
立项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第三十八条河道堤防的防汛岁修费，按照分级管理的原则，分别由中央财政和地方财政负担，列入年度财政预算。								
项目当年绩效目标	对该泵站进行维修养护，保证汛期正常运行，提高泵站的排涝排洪能力，解决该片区内涝问题，以减少洪水对周边环境及居民的影响，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提升潼南区城市整体形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性质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指标 3:						
			指标 4:						
			指标 5:						
	质量指标	指标 1: 机电设备及专用设备故障率	5	≤	%				
		指标 2:							
		指标 1: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3:								
	指标 4:								
成本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指标 3:			
			指标 4:			
			指标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保障附近居民财产安全	100	=	%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指标 1: 行业管理单位满意度	90	≥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2:				

表 12-4

单位：万元

2022 年区级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河长制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	实施单位	水资源保护利用中心
资金总额（万元）	60	项目性质（常年或一次）	
项目起始时间	2022. 01	项目终止时间	2022. 12
项目概况	《重庆市河长制条例》第一章第五条规定“市、区县（自治县）人民政府应当统筹使用河流管理保护资金，保障一河一策实施，将河长制工作经费纳入本级政府预算。”2021年河长制工作经费主要用于承办河长制会议、市级河长巡河、河长制专题培训、河长制媒体宣传以及河长办日常办公等		
立项依据	《重庆市河长制条例》第一章第五条规定“市、区县（自治县）人民政府应当统筹使用河流管理保护资金，保障一河一策实施，将河长制工作经费纳入本级政府预算。		

项目当年绩效目标		“统筹使用河流管理保护资金，保障一河一策实施”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性质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文件制作	5000	=	份
			指标 2：河长制工作培训	3	=	次
			指标 3：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指标 3：			
			指标 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受益群众人数	100	≥	万人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表 12-5

2022 年区级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水资源节约、保护和管理等									
主管部门	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	实施单位	水资源保护利用中心							
资金总额(万元)	100	项目性质(常年或一次)	一次性							
项目起始时间	2022.01	项目终止时间	2022.12							
项目概况	<p>依据是财政部、国家发改委、水利部关于印发《水资源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综〔2008〕79号）和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重庆市水资源费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渝财农〔2005〕53号）以及“市对区”经济社会实绩考核中最严格水资源管理达标率指标要求。主要用于全区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分析及标准化田块建设，水资源在线监测管理平台建设及运行维护费，市级饮用水源地安全达标评价，区级重点河流水量分配及生态流量监管信息化建设，水生态修复及涵养项目，分散式及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监测和河流水质监测、农灌水水质监测等。根据《重庆市水利局办公室关于转发水利部办公厅关于做好饮用水源地水质监测工作的通知》等文件，将水质监测工作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算，且经费不得少于上一年度，同时水质监测日常工作及本级财政预算评定结果，用于市委对区委、区政府考核，分值约0.02分。项目预安排100万元，年底按征收额的80%追加。</p>									
立项依据	<p>1.财政部、发展改革委、水利部关于印发《水资源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财综〔2008〕79号）第21.22条。2.“市对区”经济社会发展实绩考核指标及水资源保护考核实施细则。3.《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21-2025年度水资源管理“三条红线”控制指标的通知》。</p>									
项目当年绩效目标	<p>按照水利部及市水利局关于水资源工作目标任务的要求，严格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切实加大水资源管理和保护责任的落实力度，以“三条红线”为管控，以建立健全“四项制度”为目标，全面加强水资源管理各项工作，全区水资源开发、利用、节约、保护工作卓有成效。”</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性质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2022年底完成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及设备购置、维护经费；水资源管理信息系统及在线监测设备建设及运行维护经费；市级重要饮用水源地达标建设安全评价经费；水资源管理、节约、保护等；水环境监测费用等7个方面的工作内容	7	=	方面				
			指标2：							
			指标3：							
			指标4：							

			指标 5:			
	质量指标		指标 1: 达到市对区经济实绩考核要求	优	=	等次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指标 3:			
			指标 4:			
	成本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指标 3:			
			指标 4:			
			指标 5: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达到市对区经济实绩考核要求	优	=	等次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标	指标 1: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	%
			指标 2:			

表 12-6

单位：万元

2022 年区级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创建琼江示范河流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	实施单位	水资源保护利用中心					
资金总额（万元）	120	项目性质（常年或一次）	一次					
项目起始时间	2022. 01	项目终止时间	2022. 12					
项目概况	<p>根据重庆市河长办公室印发《重庆市河长办公室关于印发<重庆市示范河流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渝河长办〔2021〕7号），重庆市河长办公室印发《重庆市河长办公室关于认真做好全市第一批市级示范河流建设有关工作的通知》（渝河长办〔2021〕11号），重庆河长办公室四川省总河长办公室《关于全面启动琼江示范河流建设的函》（渝河长办函〔2021〕8号）等文件，决定开展重庆市市级示范河流建设，琼江作为跨省市河流代表入选全市第一批10条示范河流名单，计划用1年时间建设市级示范河流，用3年时间建设国家级示范河流，并要求区县成立专项工作小组，组建工作专班，明确专人负责，高质量编制1年和3年建设实施方案，需资金120万元。对此，我区抽调5名同志组建专班，开展集中办公，需40万元办公经费，主要用于创建工作调度会务费、办公设施设备维护费、电视媒体宣传、验收高清视频制作、琼江示范河流验收资料制作等方面。</p>							
立项依据	<p>重庆市河长办公室印发《重庆市河长办公室关于印发<重庆市示范河流建设工作方案>的通知》（渝河长办〔2021〕7号），决定开展重庆市市级示范河流建设，琼江作为跨省市河流代表入选全市第一批10条示范河流名单。2021年6月，重庆市河长办公室印发《重庆市河长办公室关于认真做好全市第一批市级示范河流建设有关工作的通知》（渝河长办〔2021〕11号），要求有关区县组建专班，编制示范河流建设实施方案。</p>							
项目当年绩效目标	通过项目专项资助，促进琼江示范河流创建工作顺利推进，群众环保意识明显增强，河库水质持续改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性质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电视媒体宣传	4	=	场		
			指标 2：调度会议	15	=	场		
			指标 3：琼江示范河流建设实施方案	1	=	套		
			指标 4：验收视频制作	2	=	次		

		指标 5: 文件制作	15000	\geq	份
质量指标	指标 1: 符合规定标准	100	=	%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 2022 年年底完成	100	=	%	
	指标 2:				
	指标 3:				
	指标 4:				
成本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指标 3:				
	指标 4:				
	指标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群众饮用水达标	100	=	%	
		60	\geq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geq	%	

表 12-7

2022 年区级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遂潼涪江生态绿色走廊水土保持与河道健康综合监测站建设项目建设前期征地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	实施单位	水土保持管理站							
资金总额（万元）	50	项目性质（常年或一次）	一次							
项目起始时间	2022.01	项目终止时间	2022.12							
项目概况	<p>该项目是市水土保持监测总站牵头争取的川渝合作项目，目前，已签订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水土保持协同监测协议，已完成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渝水复〔2021〕67号），项目地址位于桂林街道花厅村6社，总投资约960万元，年底将下达资金，监测站后期运行经费争取上级资金解决。因新建监测站试验房需用地2亩左右，根据其他区县反馈，租地新建房屋有可能被规资局以违规占用耕地立案查处、与村民发生纠纷等问题。为防止建设期间和监测运行期间发生各类矛盾问题，现准备征地新建监测站试验房，由于水利发展资金不能支付征地费用，现申请将征地前期工作经费纳入本级政府预算，确保项目顺利推进。</p>									
立项依据	<p>该项目是市水土保持监测总站牵头争取的川渝合作项目，目前，已签订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水土保持协同监测协议，已完成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渝水复〔2021〕67号），项目地址位于桂林街道花厅村6社，总投资约960万元，年底将下达资金，监测站后期运行经费争取上级资金解决。</p>									
项目当年绩效目标	<p>“该项目是市水土保持监测总站牵头争取的川渝合作项目，目前，已签订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水土保持协同监测协议，已完成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渝水复〔2021〕67号），项目地址位于桂林街道花厅村6社，总投资约960万元，年底将下达资金，监测站后期运行经费争取上级资金解决。因新建监测站试验房需用地2亩左右，现准备征地新建监测站试验房确保项目顺利推进。”</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性质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征地 2 亩	2 亩	=	亩
		指标 2:			
		指标 3:			
		指标 4:			
		指标 5:			
	质量指标	指标 1: 水土保持监测站	100	=	%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指标 3:			
		指标 4:			
	成本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指标 3:			
		指标 4:			
		指标 5: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缓和民众矛盾	90	=	%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表 12-8

单位：万元

2022 年区级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中小型水库、已成堤防、提灌站等设施建设及运行、维护，水库大坝安全鉴定等。				
主管部门		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	实施单位	水利工程管理站		
资金总额（万元）		100	项目性质（常年或一次）	一次		
项目起始时间		2022.01	项目终止时间	2022.12		
项目概况		一是中型水库根据《重庆市水利工程管理条例》第二十四条第(四)款水库生态环境保护要求需对中型水库进行清漂；根据水防〔2021〕189号文件要求，水库日常运行、安全管理。根据《防洪法》规定每年需采购一定数量的防洪物资；二是小型水库根据重庆市水利局办公室《关于加快推进深化小型水利工程管理体制改革和水利工程物业化管理试点工作的通知》（渝水办水管〔2017〕8号）要求，将国有公益性小型水利工程日常管理和维修养护经费纳入县级财政年度预算。根据《重庆市水利局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水库大坝安全鉴定和降等报废工作的通知》（渝水办管〔2020〕10号）要求，清理2020-2022年达到或超过安全鉴定规定时限的水库数量，并提出年度目标任务，制定工作方案，在2022年底前完成对临期、超期的水库大坝安全鉴定工作；三是水利局直管八个中型灌区共有守站人员25人，每人每月500元，共需15万元；四是已成堤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第三十八条河道堤防的防汛岁修费，按照分级管理的原则，分别由中央财政和地方财政负担，列入年度财政预算。我区已建成堤防47公里，水闸7处需要进行日常维护。				
立项依据		《重庆市水利工程管理条例》、《关于加快推进深化小型水利工程管理体制改革和水利工程物业化管理试点工作的通知》、《重庆市水利局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水库大坝安全鉴定和降等报废工作的通知》				
项目当年绩效目标		完成对区内中小型水库、堤防进行日常运行维护，对25座小型水库大坝进行安全鉴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性质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小型水库大坝安全鉴定	25	=	座

		指标 2: 中型灌区看护	8	=	座
		指标 3: 已成堤防日常维护	47	=	公里
		指标 4: 已成中型水库闸门运行维护	3	=	座
		指标 5: 堤防水闸运行维护	7	=	处
质量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指标 3:				
	指标 4:				
成本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指标 3:				
	指标 4:				
	指标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保障堤防保护区内人员安全	50	=	万人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水利工程受益人口满意度	90	≥	%
		指标 2:			

表 12-9

2022年区级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水土保持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		实施单位	水土保持管理站			
资金总额（万元）	30		项目性质（常年或一次）	一次			
项目起始时间	2022.01		项目终止时间	2022.12			
项目概况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重庆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办法》，区县（自治县）人民政府应当将水土保持工作纳入本级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对水土保持规划确定的任务，安排专项资金，并组织实施、《水利部办公厅关于推进水土保持监管信息化应用工作的通知》（办水保〔2019〕198号）、《重庆市水利局关于将水土保持方案技术评审费纳入财政预算的函》（渝水函〔2020〕363号）、《重庆市水利局关于做好生产建设项目活动水土流失卫星遥感监管核查工作的通知》（渝水办水保〔2021〕3号）等文件要求。该经费主要用于一是水土保持方案专家评审费、二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事中事后监管检查技术服务、三是卫星遥感疑似违法违规扰动图斑核查技术服务，此项任务是市政府对区政府目标考核任务之一。</p>						
立项依据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重庆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办法》，区县（自治县）人民政府应当将水土保持工作纳入本级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对水土保持规划确定的任务，安排专项资金，并组织实施、《水利部办公厅关于推进水土保持监管信息化应用工作的通知》（办水保〔2019〕198号）、《重庆市水利局关于将水土保持方案技术评审费纳入财政预算的函》（渝水函〔2020〕363号）、《重庆市水利局关于做好生产建设项目活动水土流失卫星遥感监管核查工作的通知》（渝水办水保〔2021〕3号）等文件要求。</p>						
项目当年绩效目标	<p>通过项目专项资金资助，推动水土保持工作顺利开展，提升了全社会对水土保持法律意识和生态文明意识，增强了防治水土流失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提升了水土保持预防监督执法水平和项目监管效率；严格督促生产建设项目建设市场主体依法依规履行法定义务，切实防治人为水土流失、提升区域水土保持生态功能，扎实推进水土保持生态文明建设</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性质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水土保持方案评审数量		30	=	次
			指标 2：水土保持宣传资料		30000	=	份

		指标 3：聘请高校教授及市级以上领导进党校开展水土保持国策宣讲党课	2	=	场
		指标 4：水土保持宣传活动	20	=	场
		指标 5：购买第三方进行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事中监督及验收事后核查基础技术服务	30	=	次
		指标 6：购买第三方进行部级及事迹下发现疑似违规生产建设项目图斑复核	100	=	场
		指标 7：设备维护率	90	≥	%
		指标 8：水土保持监督执法检查	60	=	次
	质量指标	指标 1：在建生产建设项目监督检查意见出具率	90	=	%
		指标 2：推动水土保持工作顺利开展，提升了全社会对水土保持法律意识和生态文明意识，增强了防治水土流失的责任感和使命感；提升了水土保持预防监督执法水平和项目监管效率；严格督促生产建设项目建设主体依法依规履行法定义务，切实防治人为水土流失、提升区域水土保持生态功能，扎实推进水土保持	1	=	个
	时效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督促生产建设单位履行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责任单位	10	=	个
			8000	≥	人次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购买第三方进行部级及事迹下发现疑似违规生产建设项目图斑复核	100	=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指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	%
		指标 2:			

表 12-10

单位: 万元

2022 年区级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农村饮水安全工程运行管护				
主管部门	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	实施单位	供水工作管理站		
资金总额(万元)	240	项目性质(常年或一次)	一次性		
项目起始时间	2022.01	项目终止时间	2022.12		
项目概况	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建立健全农村饮水工程运行管护长效机制的意见(试行)》(渝府办发〔2019〕124号),第七点第一条“建立财政补助机制。市级、区级财政要分别落实农村供水工程运行管护经费,从2020年起,市级以上农村供水工程运行管护补助资金的安排,与各区县落实管护资金预算挂钩”。2021年市水利局根据区级预算260万元,召开专题会给予潼南下达了农村饮水资金451万元,其中水利发展资金241万元,农村饮水安全资金210万元(整合到乡村振兴)。				
立项依据	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建立健全农村饮水工程运行管护长效机制的意见(试行)》(渝府办发〔2019〕124号),第七点第一条“建立财政补助机制。市级、区级财政要分别落实农村供水工程运行管护经费,从2020年起,市级以上农村供水工程运行管护补助资金的安排,与各区县落实管护资金预算挂钩”。				
项目当年绩效目标	促进农村饮水安全工作顺利推进,群众意识明显增强,水质持续改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性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控导工程维修养护数量	30	=
			指标 2: 对农村集中供水工程设备维护	138	=

		指标 3:			
		指标 4:			
		指标 5:			
质量指标	指标 1: 保证供水工程设备正常运行	95	=		%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来水符合预期情况下供水保证	95	=		%
可持续影响指 标	指标 2:				
	指标 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指标 1: 运行单位满意度	90	=		%

表 12-11

单位：万元

2022 年区级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小水电在线运行维护、监测设备维护费等									
主管部门	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	实施单位	供水工作管理站							
资金总额（万元）	10	项目性质（常年或一次）	一次							
项目起始时间	2022.01	项目终止时间	2022.12							
项目概况	根据水利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国家能源局《关于开展长江经济带小水电清理整改的工作意见》（水电〔2018〕312号）、市水利局、市发改委、市生态环境局、市能源局《关于印发重庆市长江经济带小水电清理整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渝水农水〔2019〕4号）及市水利局、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转发《加强长江经济带小水电生态流量监管的通知》（渝水农水〔2019〕34号）等文件，均要求对小水电生态流量监管，并实时数据传输至市级部门。同时，此项工作也是国家环保督察重点，为确保数据实时传输有效、监测设备正常运行，申请电站在线监测设备维护经费。									
立项依据	根据水利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国家能源局《关于开展长江经济带小水电清理整改的工作意见》（水电〔2018〕312号）、市水利局、市发改委、市生态环境局、市能源局《关于印发重庆市长江经济带小水电清理整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渝水农水〔2019〕4号）及市水利局、市生态环境局关于转发《加强长江经济带小水电生态流量监管的通知》（渝水农水〔2019〕34号）等文件									
项目当年绩效目标	落实小水电生态流量监管工作，并将监管数据传输至市级部门，确保水电站下游生态安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性质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生态流量监测数量	8	=	处				
			指标 2：							
			指标 3：							

		指标 4:			
		指标 5:			
质量指标	指标 1: 监测设备正常运行	100	=	%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 实时数据传输至市级部门	及时	=	定性指标	
	指标 2:				
	指标 3:				
	指标 4:				
成本指标	指标 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来水符合预期情况下重要断面生态流量满足率	100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90	=	%
		指标 2:			

表 12-12

单位: 万元

2022 年区级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潼南区超标洪水测报预案编制									
主管部门	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	实施单位	水资源保护利用中心							
资金总额(万元)	10	项目性质(常年或一次)								
项目起始时间	2022.01	项目终止时间	2022.12							
项目概况	根据市水利局关于加强超标洪水测报工作通知(渝水防〔2021〕3号),为有效应对洪水灾害,要求区县高质量编制水文测站超标洪水测报预案,我区涉及永安、桂林、双江、龙形、寿桥、卧佛、塘坝、白家、护龙等9处水文测站,为高质量完成方案编制,经招标确定编制单位,9个方案于2021年汛前全部编制完成,并报市水利局备案									
立项依据	根据市水利局关于加强超标洪水测报工作通知(渝水防〔2021〕3号),为有效应对洪水灾害,要求区县高质量编制水文测站超标洪水测报预案,我区涉及永安、桂林、双江、龙形、寿桥、卧佛、塘坝、白家、护龙等9处水文测站,为高质量完成方案编制,经招标确定编制单位,9个方案于2021年汛前全部编制完成,并报市水利局备案									
项目当年绩效目标	我区涉及永安、桂林、双江、龙形、寿桥、卧佛、塘坝、白家、护龙等9处水文测站,高质量使9个方案于2021年汛前全部编制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性质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完成九个水文监测站洪水预案编制	9	=	个				
			指标2:							
			指标3:							
		质量指标	指标1: 高质量完成编制	优	=	定性指标				
			指标2:							
		时效指标	指标1: 汛期前全部编制完成	100	=	%				
			指标2:							
		成本指标	指标1:							
	指标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表 12-13

单位：万元

2022 年区级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智慧河长指挥中心视频智能化建设资金		
主管部门	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	实施单位	潼南区河长办公室
资金总额（万元）	60	项目性质（常年或一次）	一次
项目起始时间	2022. 01	项目终止时间	2022. 12

项目概况	对潼南水利局智慧中心 200 m ² 进行拆除、重新装修、水电安装、办公家具、大佛寺游客接待中心（无人系统演示分中心）设备及办公家具等内容						
立项依据	中共重庆市潼南区委改革办关于区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八次会议纪要（2020年8月25日）						
项目当年绩效目标	通过项目专项资助，提升“一河一档”，促进智慧河长建设，确保河长巡河查河能力进一步提升，群众环保意识明显增强，河库水质持续改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性质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200 m ² 指挥中心会议室装修	1	=	间
			指标 2:	指挥中心会议室水电安装	1	=	套
			指标 3:	办公家具采购	1	=	套
			指标 4:	无人系统演示分中心演示设施设备采购	1	=	套
		质量指标	指标 5:	无人系统演示分中心办公家具	53	=	套
	时效指标	指标 1:	符合规定标准	100	=	%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2022年年底完成	100	=	%	
		指标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收益群众人数	100	≥	%	
		指标 2:	群众饮用水水质达标	100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受益群众满意度≥90%	90	≥	%	
		指标 2:					

表 12-14

单位：万元

2022 年区级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潼南区蔬菜基地护岸 2020 年（8.16）水毁修复工程							
主管部门		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	实施单位	重庆市潼南区水资源保护利用中心					
资金总额（万元）		3.1	项目性质（常年或一次）	一次性					
项目起始时间		2021 年 9 月	项目终止时间	2021 年 11 月					
项目概况		潼南区蔬菜基地护岸 2020 年（8.16）水毁修复工程修复水毁长度 168 米.							
立项依据		涪江蔬菜基地护岸工程遭受 2020 年（8.16）水毁，需要修复.							
项目当年绩效目标		完成水毁修复工程 1 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級指标	指标值	指标性质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水毁修复护岸工程（处）	1	=	处			
			指标 2：治理河道长度（米）	168	=	米			
			指标 3：实施山洪灾害防治的个数（个）						
			指标 4：农村饮水工程修修养护数量						
			质量指标	指标 5：灌溉实验工作数量					
	指标 1：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完工项目初步验收率	100		=	%				
	指标 2：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	%				
	时效指标	指标 3：已建工程是否存在质量问题	否	=					
	成本指标	指标 1：截至 2021 年底，投资完成比例（%）	100	=	%				
	指标 1：完成项目投资（%）	100	=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保护耕地面积(亩)			
		指标 2: 新增、恢复灌溉面根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中小河流治理保护人口数量			
		指标 2: 小型水库除险加固保护人口数量			
	生态效益	指标 1: 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			
	可持续影响	指标 1: 已建工程是否良性堵行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	%
		指标 2: 水利工程管理单位满意度	100	=	%

表 12-15

单位: 万元

2022 年区级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潼南区区上和堤防 2020 年(8.16)水毁修复		
主管部门	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	实施单位	重庆市潼南区水资源保护利用中心

资金总额(万元)		136.0	项目性质(常年或一次)	一次性					
项目起始时间		2021年10月	项目终止时间	2021年12月					
项目概况		潼南区上和堤防2020年(8.16)项目修复水毁1处							
立项依据		涪江上和堤防遭受2020年(8.16)水毁,需要修复.							
项目当年绩效目标		完成水毁修复镇脚部分80米							
绩效指标	-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性质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水毁修复护岸工程(处)	1	=	处			
			指标2: 治理河道长度(米)						
			指标3: 实施山洪灾害防治的个数(个)						
			指标4: 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数依						
	质量指标		指标5: 灌溉实验工作数量						
			指标1: 截至2021年12月底,完工项目初步验收率	100%	=	%			
			指标2: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	%			
	时效指标		指标3: 已建工程是否存在质量问题	否	=	否			
	成本指标		指标1: 截至2021年底,投资完成比例(%)	100%	=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完成项目投资(%)	100%	=	%			
			指标2: 保护耕地面积(亩)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2: 新增、恢复灌溉面积						
			指标1: 中小河流治理保护人口数最						
	生态效益		指标2: 小型水库除险加固保护人口数量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水土流失综合治理面积						
			指标1: 已建工程是否良性运行	是	=	是			
			指标1: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	%			
	指标2:水利工程管理单位满意度			100	=	%			

表 12-16

单位：万元

2022 年区级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农业生产和水利救灾资金								
主管部门	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	实施单位	重庆市潼南区水旱灾害防御中心						
资金总额（万元）	78.8	项目性质（常年或一次）	常年						
项目起始时间	2022.01	项目终止时间	2022.12						
项目概况	开展江河洪水等造成的水利设施水毁修复。								
立项依据	江河洪水等造成的水利设施水毁需要修复。								
项目当年绩效目标	完成江河洪水等造成的水利设施水毁修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属性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排查消除防洪安全隐患 (**处)	4	=	处				
		指标 2: 水库（水电站）水毁修复数量 (**处)	无	定性指标	定性指标				
		指标 3: 堤防（护岸）水毁修复数量 (**处)	无	定性指标	定性指标				
		指标 4: 涵闸泵站水毁修复数量 (**处)	无	定性指标	定性指标				
		指标 5: 防汛通讯设施修复 (**套)	无	定性指标	定性指标				
		指标 6: 防洪工程修复抢护专业设施和机械使用 (**台班)	无	定性指标	定性指标				
		指标 7: 防洪工程修复抢护物资材料投入	无	定性指标	定性指标				

		指标 8: 兴建抗旱水源和应急调水供水设施 (**套)	无	定性指标	定性指标
		指标 9: 添置堤运水设备及运行 (**套)	无	定性指标	定性指标
		指标 10: 水文测报设施设备修复 (**套)	无	定性指标	定性指标
		指标 11: 水文应急监测 (**套)	无	定性指标	定性指标
质量指标	指标 1: 工程施工设计标准	符合规范	定性指标	定性指标	
	指标 2: 工程施工管理	符合规范	定性指标	定性指标	
	指标 3: 工程施工验收	通过验收	定性指标	定性指标	
时效指标	指标 1: 资金下达 6 个月内预算执行率 (**%)	90	≥	%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保障工程安全度汛	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不受严重影响	定性指标	定性指标
		指标 2: 促进区域经济社会发展	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不受严重影响	定性指标	定性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保障水利工程完整及安全运行	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不受严重影响	定性指标	定性指标
		指标 2: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促进地区生态和谐发展	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不受严重影响	定性指标	定性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为国民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和社会稳定提供安全保障	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不受严重影响	定性指标	定性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运行管理单位满意度 (≥**%)	90	≥	%
		指标 2: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	90	≥	%

表 12-17

单位：万元

2022 年区级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重庆市潼南区关于下达 2021 年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预算的通知							
主管部门	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	实施单位	重庆市潼南区移民工作管理站						
资金总额（万元）	525	项目性质（常年或一次）	一次						
项目起始时间	2022.01	项目终止时间	2022.12						
项目概况	2021 年度大中型移民后期扶持项目，其中包括直补、种养殖业项目扶持、乡村振兴、水厂提升工程等 5 个项目，总投资 525 万元；建设地点桂林街道、龙形镇、群力镇、崇龛镇等 4 个镇街 13 个村。								
立项依据	区水利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财政局、区政府领导签批的重庆市潼南区 2021 年度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库项目审批表和 2022 年度项目库项目审批表。								
项目当年绩效目标	目标 1：大石桥水库直补资金发放 51.3 万元、种养殖业项目扶持 3.36 万元、增加移民人均纯收入 目标 2：乡村振兴项目 1 个，改善人居环境 目标 3：水厂提升工程 1 个，解决库区人饮安全问题 目标 4：其他项目 1 个（包括新建排水沟、新建安置房散水、硬化道路及便民服务中心装修），改善移民出行难及饮水安全问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属性	度量单位			

			指标 1: 资金直补受益移民	855	\geq	人
		数量指标	指标 2: 生产开发及配套设施项目	1	=	个
			指标 3: 乡村振兴、水厂提升及其他项目	3	=	个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时效指标	指标 1: 直补资金按时发放率	100	=	%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项目支出控制在批复的预算范围内项目的比例	100	=	%
			指标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项目扶持受益移民人口	2277	=	人
			指标 2: 项目扶持受益移民村	7	=	个
			指标 3: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已建工程项目良性运行比例	100	=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移民对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满意度	100	=	%
			指标 2:			

表 12-18

单位：万元

2022 年区级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潼南区 2021 年水利发展资金									
主管部门	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	实施单位									
资金总额（万元）		项目性质（常年或一次）		一次							
项目起始时间	2022.01	项目终止时间		2022.12							
项目概况											
立项依据											
项目当年绩效目标		完成红岩嘴中型灌区配套改造，维修饮水安全工程 42 处，维修养护小型水库 39 座，完成市级样板灌区有效灌溉利用系数监测 1 处，完成水库大坝安全鉴定 20 座。新增供水能力 59.3 万立方米，新增、恢复灌溉面积 1.25 万亩，改善灌溉面积 1.13 万亩，新增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13 万公斤，山洪灾害防治保护人口 13 万人，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维修养护覆盖人口 6.91 万人，其他水利工程设施维修养护覆盖人口达到 35 万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属性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实施山洪灾害防治的县数	1	=	个				
			指标 2:	中型灌区节水配套改造数量	1	=	个				
			指标 3:	农村饮水工程维修养护数量	42	=	座				
			指标 4:	小型水库工程维修养护座数	39	=	座				
			指标 5:	山洪灾害防治非工程措施设维修养护县数	1	=	个				
			指标 6:	市级样点灌区有效灌溉利用系数监测点	1	=	处				
			质量指标		指标 7:	水库大坝安全鉴定数量	20	=	座		
	指标 1:	截至 2022 年 6 月底，完工项目初步验收率			100	=	%				
	指标 2: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	%				
时效指标		指标 3:	已建工程是否存在质量问题	否	=	定性					
		指标 1:	截至 2021 年底，投资完成比例	80	≥	%					
		指标 2:	截至 2022 年 6 月底，投资完成比例	100	=	%					

		成本指标	指标 1:				
		成本指标	指标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新增供水能力	59.3	=	万立方米	
		指标 2:	新增、恢复灌溉面积	1.25	=	万亩	
		指标 3:	改善灌溉面积	1.13	=	万亩	
		指标 4:	新增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13	=	万公斤	
		指标 5:	保护耕地面积	0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指标 3: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山洪灾害防治保护人口数量	13	=	万人	
		指标 2:	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维修养护覆盖服务人口	6.91	=	万人	
		指标 3:	其他水利工程设施维修养护覆盖服务人口	35	=	万人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已建工程是否良性运行	是	=	定性	
		指标 2:	工程是否达到设计使用年限	是	=	定性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	%	
		指标 2:					

表 12-19

单位: 万元

2022 年区级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罚没收入		
主管部门	潼南区水利局	实施单位	潼南区水利行政执法支队
资金总额(万元)	35.75	项目性质(常年或一次)	常年
项目起始时间	2021 年 1 月 1 日	项目终止时间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概况		开展水行政执法工作				
立项依据						
项目当年绩效目标		完成水行政法律法规宣传 10 次，日常巡查 300 次，联合执法 10 次。及时查处水事违法案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属性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完成水行政法律法规宣传	10	=	次	
			300	=	次	
			10	=	次	
	质量指标	指标 1: 河道零星非法采砂现象	0	=	次	
		指标 2: 全区水事秩序	良好	=	良好	
	时效指标	指标 1: 网上案件办结率	95%	=	%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水行政法律法规宣传/次	0.8 万元	=	万元	
		指标 2: 日常巡查/次	0.3 万元	=	万元	
		指标 3: 联合执法/次	0.5 万元	=	万元	
		指标 4:				
		指标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维护正常水事秩序	确保水利安全，河流畅通。	=	确保水利安全，河流畅通。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保障全区水事秩序良好	1	=	年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标	指标 1：群众满意度	90	≥	%
		指标 2：			

表 12-20

2022 年区级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水资源管理、节约和保护及罚没收入			
主管部门	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	实施单位	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	
资金总额（万元）	125.31	项目性质（常年或一次）	常年性	
项目起始时间	2021.12	项目终止时间	2022.12	
项目概况	全区水利工程生态流量泄放情况调查；全区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测算及设备购置、维护经费；水资源管理信息系统及在线监测设备建设及运行维护经费；市级重要饮用水源地达标建设安全评价经费；节水型社会达标建设及水资源保护、节水宣传等；水环境监测费用；开展水行政执法工作			
立项依据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水利部关于印发《水资源费征收使用管理办法》（财综〔2008〕79号）第21.22条；《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2016-2020年度水资源管理“三条红线”控制指标的通知》（渝府办发〔2016〕152号）；重庆市水利局办公室关于做好重要饮用水源地安全保障达标建设年度评估工作的通知》（渝水办资源〔2018〕12号；《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			

项目当年绩效目标		目标 1. 完成年度投资的 100%；2. 2022 年完成国家级节水型社会达标复核验收；3. 2021-2022 年度最严格水资源管理“三条红线”考核达标。4. 完成涪江流域非法采砂专项打击，开展日常巡查，联合执法。5. 及时查处水事违法案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属性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完成“市对区”最严格水资源管理“三条红线”考核工作	100	=	%
			指标 2：完成区水质分析及实验室运行工作	100	=	%
			指标 3：开展执法宣传次数	12	=	1 次
		质量指标	指标 4：开展水行政执法巡查次数	400	≥	次
	时效指标	指标 1：水资源达到市级考核要求。	100	=	%	
		指标 2：执法举报线索处置率	95%	=	处置率	
		指标 3：				
	成本指标	指标 1：处理案件及时性	及时	=	及时	
		指标 2：2022 年内完成	100%	=	%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节水受益人口	10000	≥	人
			指标 1：维护正常水事秩序	90	≥	%
			指标 2：加强了全民节水意识。			
	生态效益	指标 1：节约淡水资源，减少用水总量，减少污水排放，减少环境污染，保护清洁能源，确保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				
	可持续	指标 1：对规范行政行为，提高行政效率的促进程度		明显提高	=	明显提高

	影响	指标 1：群众节水意识提高	长久	=	长久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受益群众满意度	95	≥	%
		指标 2：			

表 12-21

单位：万元

2022 年区级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2021 年第四批水利救灾资金				
主管部门		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	实施单位	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		
资金总额（万元）		900	项目性质（常年或一次）	一次		
项目起始时间		2022.01	项目终止时间	2022.12		
项目概况		开展江河洪水等造成的水利设施水毁修复				
立项依据		江河洪水等造成的水利设施水毁需要修复				
项目当年绩效目标		完成江河洪水等造成的水利设施水毁修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属性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水源工程水毁修复（处）	6	=	处
			指标 2： 石河堰水毁修复（处）	5	=	处
			指标 3： 堤防、泵站水毁修复（处）	3	=	处

		指标 4: 灌区、山坪塘水毁修复（处）	4	=	处
质量指标		指标 1: 工程施工设计标准	符合规范	=	符合规范
		指标 2: 水文设施维护	符合规范	=	符合规范
		指标 3: 工程施工管理	符合规范	=	符合规范
		指标 4: 工程施工验收	通过验收	=	通过验收
		指标 5:			
时效指标		指标 1: 资金下达 6 个月内预算执行率 (**%)	90	≥	%
		指标 2:			
成本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保障工程安全度汛	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 洪水不受严重影响	=	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 不受严重影响
		指标 2: 促进区域经济社会发展	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 洪水不受严重影响	=	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 不受严重影响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促进地区生态和谐发展	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 洪水不受严重影响	=	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 不受严重影响
		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保障水利工程完整及安全运行	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 洪水不受严重影响	=	发生工程设计标准内洪水 不受严重影响
		指标 2: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指标 1: 运行管理单位满意度（≥**%）	90	≥	%
		指标 2: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90	≥	%

表 12-22

单位：万元

2022 年区级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重庆市 2021 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资金								
主管部门	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	实施单位								
资金总额（万元）		项目性质（常年或一次）	一次							
项目起始时间	2022.01	项目终止时间	2022.12							
项目概况	对全区 71 座小型水库进行维修养护									
立项依据	全区 71 座小型水库需要进行维修养护									
项目当年绩效目标	完成全区 71 座小型水库进行维修养护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属性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2021 小型水库维修养护	71	=	座				
			指标 2：							
			指标 3：							
		质量指标	指标 1：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	%				
			指标 2：已建工程是否存在质量问题	否	=	否				
		时效指标	指标 1：截至 2021 年底，投资完成比例	80	≥	%				
	指标 2：截至 2022 年 6 月底，投资完成比例		100	=	%					
	成本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 1：								
	生态效益指标	指标 1：								
		指标 2：								

		指标 3: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保障小型水库运行安全	71 座	=	座	
	指标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 1: 已建工程是否良性运行	是	=	是	
	指标 2: 工程是否达到设计使用年限	是	=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	%
		指标 2:			

表 12-23

单位: 万元

2022 年区级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中央水库移民扶持基金(含一般预算)			
主管部门	重庆市潼南区水利局	实施单位		
资金总额(万元)	1867.59	项目性质(常年或一次)	一次	
项目起始时间	2022.01	项目终止时间	2022.12	
项目概况	2021 年度大中型移民后期扶持项目,			
立项依据	区水利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区财政局、区政府领导签批的重庆市潼南区 2021 年度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库项目审批表和 2022 年度项目库项目审批表。			

项目当年绩效目标		目标 1：直补资金发放 224.52 万元、发放摊薄资金 335.28 万元、增加移民人均纯收入 600 元 目标 2：移民美丽家园项目 5 个，改善人居环境 目标 3：农村安全饮水巩固提升工程 379.1 万元，改善移民饮水问题 目标 4：用于监测评估与绩效评价 10 万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	指标属性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资金直补受益移民（人）	3742	=	人
			指标 3：移民美丽家园项目（个）	5	=	个
			指标 4：生产开发及配套设施项目（个）	1	=	个
		时效指标	指标 2：项目(不含移民培训)验收合格率(%)	100	=	%
					
	成本指标	时效指标	指标 1：直补资金按时发放率(%)	100	=	%
			指标 2：截至当年底，项目资金完成率(%)	80	=	%
			指标 3：截至次年 6 月底，项目资金完成率(%)	100	=	%
		经济效益			
			指标 1：直补资金标准符合率(%)	100	=	%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2：项目支出控制在批复的预算范围内的项目比例 (%)	100	=	%
					
			指标 1：增加移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1000	=	元
		社会效益	指标 2：提高移民收入占当地农村居民收入比例 (%)	7	=	%
					
		社会效益	指标 1：助力贫困移民脱贫（人）			
			指标 2：增加达到当地县农村居民平均收入水平移民人口（人）	110	=	人
					
		满意度	指标 2：项目扶持受益移民村(不含建成美丽移民村)(个)	8	=	个
					
	服务对象	指标 1：移民对后期扶持政策实施满意度 (%)	95	=	%	

		满意度	指标 2: 与后期扶持有关的非正常进京越级上访事件(起)	0	=	
			指标 3: 交办的信访事项及时处理率 (%)	100	=	%